

弘光科技大學 **進修部** 國際溝通英語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（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：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 2 8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26 學分／26 小時	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58 學分／58 小時								
(三) 選修		44 學分／44 小時	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26 學分/26 小時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基礎 通識 課程	中文閱讀與書寫(一)	2/2								語文教育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二)		2/2							語文教育
	英文(一)	2/2								語文教育
	英文(二)		2/2							語文教育
	應用程式設計						2/2			資訊教育
	歷史與文明	2/2								公民教育
	民主與法治	2/2								公民教育
	美學		2/2							美學教育
	創意概論	2/2								創意教育
	體育		2/2							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		2/2							
分類 通識	自然科學類							2/2		
	社會科學類								2/2	
小計		10/10	10/10	0/0	0/0	0/0	2/2	2/2	2/2	
(二) 專業必修 58 學分/58 小時										
管理學		2/2								
基礎創意設計			2/2							
英文文法與習作		2/2								
英語溝通策略（一）		2/2								
英語溝通策略（二）			2/2							
品牌管理			2/2							
觀光英文				2/2						

弘光科技大學 進修部 國際溝通英語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（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：

(二) 專業必修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餐飲英文			2/2						
創新服務管理			2/2						
創意英文寫作			2/2						
觀光英文閱讀與討論				2/2					
旅行業經營管理				2/2					
觀光導覽與解說				2/2					
英語能力訓練				2/2					
專業英文寫作				2/2					
商管英文					2/2				
消費者行為					2/2				
職場英語溝通與應用						2/2			
航空經濟學					2/2				
英語電影賞析與討論						2/2			
AI 智慧觀光						2/2			
商務英文閱讀與討論						2/2			
跨文化溝通(一)					2/2				
跨文化溝通(二)						2/2			
英語實務討論							2/2		
英文簡報							2/2		
進階英語能力訓練							2/2		
中英翻譯與習作							2/2		
英中翻譯與習作								2/2	
小計	6/6	6/6	8/8	10/10	8/8	10/10	8/8	2/2	

(三) 選修 44 學分

1. 專業選修至少需修滿 24 學分。
2. 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，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（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）。
3. 軍訓及軍護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附註：

1. 本表請學生妥為保存至畢業前，各生依照科目總表作為往後辦理選課及重（補）修之參考。
2. 需使用電腦設備：應用程式設計。
3. 本系學生之選課及重補修等，須依照「弘光科技大學國際溝通英語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」之相關規定來辦理。
4. 除修滿畢業應修學分外，其他畢業條件需符合本校學則之規定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115.04.09國際溝通英語系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115.04.15院課程委員會審查校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115.05.05 校課程委員會審查校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